

开勒环境科技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开勒环境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开勒股份”）于2026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,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，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投资目的

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股东回报，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，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，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（二）投资品种

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，对自有资金拟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严格评估，拟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，购买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、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。相关产品品种不涉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中规定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。

（三）投资额度及期限

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,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，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。

（四）实施方式

上述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，授权经营管理层进行投资决策，包括但不限于：选择合格的理财机构、理财产品品种、明确投资金额、投资期限、谈判沟通合同或协议等；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，授权董事长代表签署相关合同文件，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。

（五）关联关系说明

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，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六）资金来源

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为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，资金来源合法合规。

（七）信息披露

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，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二、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

（一）投资风险

1、虽然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；

2、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，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。

3、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。

（二）风险控制措施

1、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投资产品时，将选择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，明确好投资产品的金额、品种、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；

2、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，做好财务核算工作，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，并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和保管进行实时分析和跟踪；

3、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，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、核实；

4、公司独立董事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，

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；

5、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

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，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。通过适度风险可控的短期理财，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投资效益，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，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。

四、履行的审议程序

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,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，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开勒环境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